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已于2021年4月13日以邮件和传真形式发出通知。
- 2、会议于2021年4月27日9:00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 3、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
- 4、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仁锬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本次会议。
- 5、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监事会议事规则》、《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本项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一代智慧政务大数据基础服务平台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本项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符合公司战略规划，有利于公司提高竞争力，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及综合营运能力。本次超募资金的使用不构

成关联交易，没有与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一代智慧政务大数据基础服务平台项目。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榕基技术能力支撑服务平台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本项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符合公司战略规划，有利于公司提高竞争力，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及综合营运能力。本次超募资金的使用不构成关联交易，没有与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子公司北京中榕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榕基技术能力支撑服务平台项目。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4月28日